**禁食貓狗肉，台港合力落實執法 ----「動物守護者」出擊!**

【新聞稿】立法院4 月11日三讀通過《動物保護法》第十二條修正條文，明列食用貓狗和購買屠體者，與宰殺犬貓、販售屠體者同樣觸法，法案一過關，不僅動保人士歡欣，國際媒體也大幅報導和讚揚，但所謂「徒法不足以自行」，為了協助落實執法，設在香港的「世界愛犬聯盟（World Dog Alliance，WDA）」和台灣NOE行動組織合作成立「動物守護者（Animal Guardians）」，主動出擊舉報相關案件。

以在亞洲地區推動「明文立法，禁食狗肉」為宗旨的「世界愛犬聯盟」，今（28）日偕同推動法案的立法委員王育敏、黃昭順和陳學聖舉行記者會，宣布「動物守護者」的成軍，及說明未來的運作方式。

首先致詞的「世界愛犬聯盟」創始人彭宏陵，以感性口吻向支持修正案的立委道謝，讚揚此項立法是「譜寫了亞洲文明的新篇章，開啟了亞洲進步的新潮流」，將讓亞洲每年被食用的3000萬隻狗狗，獲得一線生機。

彭宏陵指出，世界愛犬聯盟在亞洲各國，特別是在中國大陸推行「明文立法，禁食狗肉」運動時，遇到的最大障礙就是被質疑「中華民族食用狗肉的傳統習俗已經有上千年了，為什麼你們崇洋媚外？」而在台灣完成立法後，如同授與世界愛犬聯盟最強大、最有力的武器。

一直關注著台灣「禁食貓狗肉」的立法進度，世界愛犬聯盟在4月11日完成立法的第一時間就獲知好消息，並即刻透過網路將台灣成功立法的喜訊向全世界廣為傳播，得到了過百萬人的點讚和留言，並被肯定為「這是台灣的一小步，亞洲的一大步。」

彭宏陵說，「世界愛犬聯盟認為立法重要，執法更重要，我們在台灣成立『動物守護者』，目的就是要樹立執法的典範，在亞洲各國弘揚、推廣台灣的成功經驗。」而世界愛犬聯盟的合作夥伴，也就是「動物守護者」的運營團隊是曾多次參與追查宰殺犬貓案件，協助地方動保機關破案的NOE行動組織。

陳學聖委員在講話中說道，「謝謝世界愛犬聯盟願意在執行方面支持本地 。」

社團法人NOE行動組織理事長李榮峰說，團隊成員接受民眾檢舉和協助動保機關查案，已有相當時日，但在欠缺經費的情況下，成員不僅出錢出力，而且還經常涉險查案，十分辛苦，現在有了世界愛犬聯盟的資助，第一件事就是優化設備器材，購置密錄器和防護衣，讓日後的蒐證工作更為順暢。

而這個應是全球獨一無二的專責團隊，同時訂立了中、英文名稱「動物守護者」和「Animal Guardians，簡稱AE」，似已展現躍登國際媒體的企圖心。李榮峰表示，全台共有30位成員可調度，他們的行動力不下於軍警人員，不過以往在受理民眾檢舉時，只有簡單的登錄作業，今後為了檢視績效成果，將比照警方設立三聯單，建立作業流程，手續會繁複些，希望民眾能諒解和配合。

除了被動式接受民眾檢舉之外，「動物守護者」也會主動查案，及協助政府相關單位辦案。李榮峰表示，禁食貓狗肉的立法，無疑是台灣邁入文明國家的重要里程碑，期待主管機關能夠拿出決心慎重以對，落實執法，不再是由民間團隊冒著踩法律紅線的風險孤軍奮戰。希望香港能以台灣為榜樣，設立動保警察，除了有法可依，也能確保完善的條例能落實執行。

請見我們記者招待會的連結：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wdalliance/videos/1666165037012036/>